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3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4月9日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红先生主持。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成都天天纸业有限公司新建年产2.5万吨高档生活用纸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由2013年2月28日延长至2013年5月31日，项目实施内容不变。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4月10日